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號
承辦人：翁巧芸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37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cloud52120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20876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8WAN4K）

主旨：本市淡水國小等27所數位學習典範學校辦理「自主學習節公開授課」，請各校薦派1名老師參加所屬典範學校分區場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AI人才方舟計畫—115年度新北市智慧學習典範學校運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日期：自115年11月30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2月8日（星期二）止，共計30場。

（二）活動地點：各場次辦理學校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

1、請每校務必薦派1名教師至少參加1場分區智慧學習典範學校公開授課。

2、另請鼓勵教師參加全市30場自主學習節公開授課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



1、自即日起採線上報名，請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模組」報名。

2、旨揭活動需事先完成報名始得入校，不提供現場報名。

3、實際開課日期依校務行政系統為主。

三、前揭活動公假部分說明如下：

(一)本局同意核予薦派人員當日公假派代半日。

(二)為鼓勵偏遠地區學校進行跨校交流，本局同意另核予薦派出席人員公假派代至多1日，請學校本權責核處。

(三)公開授課如為校內人員參加，非屬跨校性活動，請自行協調課務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。

(四)私立學校逕依校內請假規定辦理。

四、檢附典範學校分區名單及公開授課期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5/10/22
09:48:53
文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